

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施工监理招标 合同谈判纪要

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施工监理已于2018年3月26日完成招投标工作，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浙江公路水运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以下简称“乙方”）于2019年4月19日在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11楼会议室（绍兴市上虞区称山北路306号）就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施工监理合同有关事宜进行了会谈，各方在充分理解、协商、自愿的基础上，就如下事项达成一致意见：

一、道桥专业监理工程师由乙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副总监理工程师兼任，费用不在另行增加。

二、乙方须完善监理大纲，对主要监理岗位职责中补充道桥专业监理工程师主要职责。

三、乙方须补充纸质联合体协议书，其内容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版一致。

四、甲方委托绍兴上虞交通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建设实施全过程管理，负责对本项目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及投资控制的管理工作。

五、乙方计量须提交至绍兴上虞交通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审核，由绍兴上虞交通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履行财务审批手续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六、乙方须提供关于联合体成员方支付比例的相关协议。

七、监理单位所监理的各标段的缺陷责任期与该标段施工的实际缺陷责任期相一致。

八、乙方充分理解并同意上述谈判内容的真实含义，并完全同意将上述谈判内容纳入补充合同条款中作为在合同实施过程中执行的依据。

九、本合同谈判会议纪要一式肆份，协议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乙方：浙江公路水运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江苏科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施工监理合同谈判

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陈景	浙江公路水运工程咨询公司		13588852877
丁	浙江公路水运工程咨询公司		13813061099
林	交通基础咨询公司		13606176835
莫崇明	浙江公路水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858123829
江建	江苏科兴监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9日